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承辦人：陳彥霖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412
電子信箱：DL-00182@mail. taipei. 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勞職字第1090140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、修正條文及對照各1份（12020461_1090140086_1_ATTACH1. pdf、
12020461_1090140086_1_ATTACH2. pdf、12020461_1090140086_1_ATTACH3. pdf）

主旨：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及附表修正，業經勞動部109年9月24日勞職授字第10902036172號令發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09年9月24日勞職授字第1090203617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、臺北市就業服務處、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、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

副本：



教育局 1090929



AEAA1093090608